

关于汝州市2021年度财政决算 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年12月27日在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上

汝州市财政局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市九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报告2021年度财政决算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面对特大暴雨洪灾、新冠肺炎疫情和严峻复杂的宏观形势，全市上下在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政府债务管理，有效防范重大风险，全市财政实现了收支平衡，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为全市“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2021年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全市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370000万元，根据我市当年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调整为372500万元，实际完成37678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2%，

同比增长6.8%，税收比重74.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650500万元，由于受上级转移支付及新增债券等因素影响，调整为755883万元，按新会计核算方法（收付实现制），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76245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全市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170000万元，根据我市当年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情况，调整为180000万元，实际完成180001万元，同比增长7.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83277万元，由于受上级转移支付及新增债券等因素影响，调整为100995万元，按新会计核算方法（收付实现制），政府性基金支出53495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全市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3000万元，实际完成304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41万元，按新会计核算方法（收付实现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41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全市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年初预算为179062万元，实际完成130867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62848万元，实际完成144067万元，收支结余-13200万元。

（二）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政府批准，核定我市2021年政府债务限额109296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867082万元，专项债务225881万元）。

2021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一般债券6100万元、专项债券16400万元、再融资债券819134万元（其中，用于偿还存量隐性债务资金800034万元，偿还之前年度到期债券本金19100万元）。截至2021年底，我市债务余额为108997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866112万元，专项债务223858万元），政府债务余额不超过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

（三）落实市人大决议情况

一是主动汇报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执行经人代会批准的财政收支预算，定期向市人大常委会汇报预算执行情况，总结预算执行的特点，分析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并提出应对办法和措施。对预算执行过程中收支变动情况，需要调整市本级预算或者重大项目支出安排时，及时将调整预算草案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二是严格执行财政预决算公开。**每年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财政信息专栏上公开经人大审议通过的预决算报告、部门预决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等，进一步增强了政府预算的透明度。**三是严控预算追加。**认真贯彻落实人大决议决定，按照“能省则省”的原则，坚持勤俭办事，实实在在压减部门预算中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预算源头确保压减任务落实。同时严控预算追加、预算调整和调剂事项，严把财政支出，让过紧日子常态化。2021年经审核不予追加预算资金报告共计131份，涉及金额32714.22万元。

（四）主要财政工作开展情况

1. 聚焦应急保障，全力以赴支持救灾重建

特大暴雨洪灾发生后，财政部门坚决落实市委决策部署，把应急防汛资金保障和灾后重建资金保障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

重，迅速行动、多方筹措，拨付资金251万元，第一时间将应急防汛救灾物资购置到位，确保防汛设施不发生险情，确保灾情不扩大，确保受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清洁水饮用。筹措资金27076万元，支持抢修因灾受损的电力、通讯、道路、房屋等基础设施，加快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安排资金150万元，开展“助力灾后重建，乐享美好生活”消费促进活动，提振居民消费信心，促进灾后消费市场回暖，带动我市经济加快恢复。

2. 聚焦组织收入，多管齐下夯实发展基础

一是创新税收征管机制。加大对加油站税控设备管理排查工作力度，严厉打击成品油违法行为，坚决维护成品油市场的税收秩序，全市127家加油站已安装使用涉税数据管理云平台系统，追缴税款166万元；组织全市21个乡镇街道对耕地占用税进行政策宣传、摸底、排查、登记等工作，已完成入库约994万元；抽派精干力量入驻煤炭企业核实产量，已追缴税款6200万元；充分利用分设的矿产品计量站点及相关信息技术手段，对非煤矿产品实现源头控管，征缴税款10500万元。同时，进一步加强国有土地有偿出让等收入的征收管理，全力挖掘非税收入潜力，确保及时足额入库。**二是优化营商环境。**多措并举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充分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和发展后劲。持续深化“放管服效”改革，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优化营商环境，切实保障全市企业的公平待遇。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拨付资金4381.91万元，切实为企业排忧解难，助推我市企业健康快速发展。**三是积极对上争取。**围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的中心工作，紧抓政策机遇，主动对接、

加大力度争取中央、省资金支持。全年向上争取转移支付资金306076万元，有效弥补了收支缺口、缓解了财政压力。

3. 聚焦重点难点，千方百计打好攻坚战役

一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年农林水支出37498万元，主要用于产业扶贫、农村环境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农村美丽。**二是支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明显改善。**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全年生态环保支出969万元，主要用于秸秆禁烧、洁净煤推广、“双替代”取暖、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等，重点支持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推动碳达峰、碳中和有序开展，城乡污染管控精细化水平有效提升，空气质量明显改善，城乡环境面貌焕然一新。**三是支持打好防范重大风险攻坚战，债务风险有效管控。**抢抓政策机遇，争取到位再融资债券资金800034万元，用于偿还存量隐性债务，将短期、高息的非标债务置换为长期、低息债务，使我市债务结构更加合理、债务风险明显降低，极大缓解了财政压力。

4. 聚焦群众需求，尽心竭力增进民生福祉

一是教育均衡发展再上新台阶。全年教育事业支出74619万元，着力促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逐步缩小城乡、校际办学差距，支持教育质量稳步提升。扎实推进农村薄弱学校改造、化解大班额、中小学标准化建设、高中校舍建设等工作，持续改善办学条件，进一步补齐教育基础设施短板。**二是公共卫生水平有了新提升。**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全年卫生健康支出39011万元，

建立疫情防控资金保障机制，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基本药物制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各项医改任务顺利推进，扎实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三是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3181万元，支持全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完善社会保障救助体系，进一步兜牢基本民生保障底线，保障好各类困难群众、特殊群体的基本生活。四是文化事业发展取得新成效。全年文化事业支出3605万元，进一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兴盛、文化产业快速发展。

5. 聚焦改革创新，多点发力提升管理效能

一是全面开展乡镇街道财政体制改革。深入推进乡镇街道财政体制改革，规范收入管理秩序，理顺市与乡镇街道的财政分配关系，实行“超收分成、短收赔补、自求平衡、结余自留”的乡镇街道财政管理办法，充分调动各乡镇街道培植财源、组织收入的积极性，夯实财政持续增收基础。2021年，全市乡镇街道税收实现11%的增长。**二是有序推进国资国企改革。**按照“十合三、三提升、优机制”的总体思路，兼顾融资、经营和发展三大使命，对全市国有企业进行整合重组，减少同质化无序竞争，形成发展合力。进一步完善国有企业架构顶层设计，优化国有资产资源配置，大力引进专业管理人才，实现国有企业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发展。**三是持续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健全预算编制体系，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完整性、前瞻性，强化年度预算的约束和指导作用。全面实行零基预算，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构建现代预算制度。

6. 聚焦强化管理，多措并举提高资金效益

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步伐加快。积极贯彻落实中央、省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促进其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有机融合，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二是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巩固完善。**将直达资金作为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抓手，加强直达资金使用管理，优化直达资金预算执行流程，强化国库库款调度，加快直达资金支出进度，依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建立健全直达资金监控机制，确保中央直达资金直达基层、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及时发挥效益，直接惠企利民。**三是财政投资评审提质增效。**进一步简化业务流程，缩短评审周期，建立健全“先评审，后施工；先评审，后支付；先评审，后采购；先评审，后结算”的工作机制。2021年累计完成项目评审443个，评审投资额18.65亿元，审定金额17.11亿元，审减资金1.54亿元，审减率8.3%，充分发挥了财政评审在节约财政资金方面的积极作用。**四是政府采购管理水平持续提升。**积极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搭建政银企平台，促进银企有效对接和经济金融互动共赢，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形成“政府支持银行、银行服务企业、企业回馈社会”的良性循环，2021年共发放政府采购专项贷款4912万余元，惠及多家中小微企业。由于政府采购管理改革工作成效显著，2021年我市荣获“全国政府采购百强县”荣誉称号。

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上半年财政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我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为400000万元，1-6月份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258427万元，同比增长18.3%，占年度预算的64.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81384万元，同比增长18.6%，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70.2%。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我市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631968万元，由于受上级转移支付、本级预算调整等因素影响，调整为660880万元。1-6月份我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333228万元，为年初预算的52.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我市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150000万元，1-6月份完成63063万元，同比增长203.5%；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我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109584万元，由于受上级转移支付、新增专项债券及本级预算调整等因素影响，调整为136372万元。1-6月份实际支出76054万元，为年初预算的69.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我市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5000万元，但由于受当前宏观形势影响，我市国有公司经营较为困难，截止6月底，尚未上缴利润收入。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市九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我市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198596万元，支出预算180829万元。1-6月份完成收入112579万元，为年初预算的56.7%；完成支出96587万元，为年初预算的53.4%。

（二）债务与债券情况

1. 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

截至2022年6月底，我市债务限额为1133701万元（其中，一般债务877120万元，专项债务256581万元）；债务余额为1130708万元（一般债务876150万元，专项债务254558万元），未超过省财政厅规定债务限额。

2. 2022年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底，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券21000万元，主要安排用于汝州市洗耳河街道南关城中村改造项目一期、汝州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园区片区吴洼城中村改造项目、汝州市北汝河北侧片区钟楼街道郭庄城中村改造项目等。

3. 2022年再融资债券情况

截止2022年6月底，省财政厅下达我市再融资债券资金共计7400万元，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

（三）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做法

加强财源建设，夯实增收基础。一是深挖税源稳步增长。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的调查分析，强化对重点企业的跟踪服务、政策指导，依法加强收入征管，完善税收征管协作机制。针对重点税源和一次性税源进行摸底调查，有效实现挖税源、堵漏洞、促增收。实施商品房契税缴纳补贴实现收入9993万元，强化土地增值税清算实现收入5269万元，抓好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实现收入1.2亿元。二是完善奖惩激发潜力。对《汝州市乡镇（街道）财政管理办法》重新进行了修订，对新的税源和收入增长点拟定新的奖惩办法，充分调动各乡镇（街道）和执收单位组织收

入的积极性。**三是持续深化税收精诚共治。**充实财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力量，安排一名副县级领导牵头专门负责，抽调税务、财政、公安等部门精干力量，实行财税办实体化运作，先后开展了房地产、非煤矿山、机动车检测、成品油经销等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活动，确保应收尽收。今年以来，通过实施税收精诚共治和周调度机制，实现财政增收2.8亿元。**四是切实加强非税征管。**聚焦交通违章、国有资产资源出租处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等非税收入项目，协调督促责任单位加大执收力度，不断提高征管效率。认真分析土地供应形势，制定年度土地收储计划和土地出让计划，在及时征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污水处理费的同时，确保土地出让金等基金收入足额反映到财政收入上来。

优化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市财政始终坚持从大局出发，将有限的财力投向卫生健康、保障民生、教育、城乡建设等重点支出。2022年上半年，全市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共计155474万元。其中：教育支出32382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13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74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1356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539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20165万元，农林水支出13636万元，交通运输支出309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28万元。

严守安全底线，严防重大风险。为有效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争取新增政府债券资金33338万元，再融资债券资金7400万元。新增债券资金为我市棚改项目建设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确保了我市在建棚改项目的顺利推进。再融资债券的发行使用，拉长了政府债务还款期限，有效缓解了到期债务偿还压力。截至6月底，通过展期续贷、财政支持等多种方式偿还债务27.58

亿元，守住了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突出资金效能，助力乡村振兴。今年上半年，投入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895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3227万元，省级资金1496万元，市级资金636万元，本级资金3600万元，充分发挥了财政投入在乡村振兴中的主体和主导作用。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涉及产业和基础设施等类别，涵盖产业扶持、道路硬化、雨露计划和金融贷款贴息等。截止目前，实际支付4486.01万元，支付率50.07%，较好的保障了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多维发力，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一是积极推进政企分开。坚持政企分开导向，厘清政府职能部门与公司的资金往来，澄清存量底数、规范新增项目投融资方式；下发《汝州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进一步深化投资体制改革。目前，各国有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局委进行对接，梳理适合采用代建制的政府投资项目。二是大力加强与省企合作。与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作项目建设，开展“五联五化”项目，总投资9.14亿元；与河南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合作，建设前坪水库灌区骨干工程，总投资75.17亿元，其中汝州市段投资为28.70亿元；与河南省乡村生态发展公司合作，建设汝州市2021年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总投资约9.11亿元。三是推进改革走深走实。已建立三层国有资产管理架构，逐步理顺市国资事务服务体系，对国资部门的编制、职能进行顶层重新设计；三大集团人员基本招聘完成，基本形成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用人机制。

多措并举，推动稳经济相关政策落地见效。一是规范有序推

进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租金减免。落实上级有关政策，对承租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且受疫情影响较大的中小微商贸企业、个体工商户免收3个月房租、减半收取12个月房租。今年以来，共计减租144家企业，减免金额约544.90万元。**二是实施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做好留抵退税工作。**牢固树立落实好减税降费政策就是硬任务的理念，严格执行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为广大市场主体减负纾困，确保各项优惠政策落地落实。2022年上半年，已落实留抵退税4792万元。**三是多批次发放购房契税补贴，支持城乡居民合理住房需求。**根据《关于居民购买商品房契税缴纳补贴的通告》《汝州市商品房契税缴纳补贴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市财政按照每户所缴纳契税总额的20%给予补贴。上半年共计申报商品房契税9950户，征缴契税9993万元，支付契税补贴1975.53万元。**四是做好政府采购领域惠企纾困政策落实。**搭建政银企平台，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与中国银行、农业银行等8家银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并举行服务推介会。2022年上半年，共发放政府采购专项贷款1195万余元；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五是激发消费市场活力，拉动消费升级。**安排发放家电家居消费券50万元，通用消费券50万元，让利于民、惠及群众，进一步促进消费、拉动内需。

准确把握导向，积极向上争取。今年以来，市财政积极对上争取各类资金29.7亿元，有力保障了我市项目推进，推动了社会经济稳步发展。**一是争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1932万元。**该项资金专项用于支持各街道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改造和购

置项目。二是争取2022年普通国道及国家高速公路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5855万元。主要用于汝州市G344纸坊桥（左右）国道桥梁改造项目405万元、汝州市G344韩楼桥（左右）国道桥梁改造项目200万元、G344汝州境骑庄至汝洛交界段改建工程5000万元等。三是争取涉农相关资金24067万元。其中2022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完成发放9804.74万元；实际种粮农户一次性补贴两个批次共计发放2501.45万元；农田建设补助资金3764万元；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除险加固、雨水情测报、大坝安全监测设施等项目一般债券资金2638万元；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5359万元。四是争取2022年省级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1435万元。其中：汝州天瑞煤焦化有限公司471万元、河南中智包装有限公司221万元、天瑞水泥集团有限公司243万元、天瑞集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500万元。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收入增长压力较大，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从收入看，受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六税两费减半征收等减税降费政策影响以及新增税源后劲乏力，加之疫情形势影响，对财政在一定时期内的收入增长带来难度。从支出看，民生支出、工资性支出、化解政府债务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现有财力难以满足各方面的支出需求，直达资金等各项支出进度缓慢，收支矛盾依然十分突出。

2. 超财力支出较多，财政暂付款规模较大。截止目前我市暂付款总量983363万元。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暂付款项需要在2023年底之前消化完毕，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暂付款消化任务艰

巨。

3. 财政负担较重，资金筹措困难。一是隐性债务风险的暂时缓解可能会转化为政府法定债务的风险，不利于以后年度政府债券资金的争取。二是虽然我市积极推动、引导国有公司提质增效、转型发展，但我市国有公司的转型做实处于起步阶段，来自市场化经营的收入、利润较少，公司多元化经营项目还不能产生稳定的现金流，偿债压力较大。三是今年的PPP政府支出责任是5.4亿元，法定债务还本付息5.9亿元，合计11.3亿元，占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28%，财政负担较重。

4. 财政库款调度紧张。为了防控近几年的债务风险，省财政厅对汝州市大力支持，截止2021年底我市共计超借省厅现金38.74亿元。按照制定的10年超借现金偿还计划，每月需要从省厅调拨现金中扣减4000余万元，给我市的现金调度造成困难。

5.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部分部门、单位缺乏花钱绩效的意识和概念，在实际工作中，一些单位存在先申报预算，后补绩效目标的情况，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落实不严。同时绩效评价的作用未充分显现，评价结果约束力不强，还未做到与规范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编制以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真正有效衔接起来。

（五）下半年工作重点

1. 突出更可持续，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一是全力以赴完成收入任务。财政、税务、国土、住建等相关征收部门加大协作沟通力度，聚焦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契税、政府性基金等不同的收入薄弱环节，依法依规加强收入征管，千方百计筹措

资金，确保高质量完成收入任务。**二是继续做好对上争取。**发改、住建、交通、环保、财政等有关部门通力合作，积极争取农田水利、公共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及项目，优选优报，争取资金到位，同时做好资金使用监管，确保项目落地见效，助推经济良性发展。

2. 保障重点支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一是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全面落实保障责任，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保障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确保财政安全稳定运行。**二是守牢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底线。**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申报工作，优先支持在建项目建设，强化债券资金使用事中、事后监管，持续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更好发挥直达机制作用。**加强直达资金使用管理的领导和实施工作，依托直达资金动态监控系统，规范资金的分配、下达、使用等行为，层层传导压力，压紧压实责任，确保直达资金及时、精准、高效下达，直接惠企利民，切实保障改善基本民生。

3. 聚焦提质增效，加快财税体制改革步伐。按照上级部门关于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意见，抓好各项重点改革任务，提升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快财政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提升预算管理的标准化、科学化水平。加快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建立“能增能减、有保有压、能上能下”的预算安排机制，强化项目支出预算评审，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资源配置效率。**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继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严格事前绩效评估，完善绩效目标管理，

做实绩效运行监控，深化财政、审计等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真正实现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

4. 提前谋划安排，认真做好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财政部门6月份印发了《关于编制2023-2025年财政规划及2023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启动2023-2025年中期财政规划的申报工作，要求各部门加强组织领导，转变管理理念，完善制度机制，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圆满完成编制工作。同时，要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预算执行质量。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下半年财政形势依然严峻，保障支出任务艰巨，我们将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市人大的有效监督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和配合下，深刻践行党的二十大精神，创新思路、锐意进取、迎难而上、埋头苦干，努力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奋力谱写汝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